**河北工业大学实验室安全责任书**

**为加强学校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，切实保障实验室技术安全，进一步增强责任感，预防安全事故发生，保障教学及科研工作的顺利进行，保护师生员工生命和财产安全，特签订本责任书。**

**一、坚持“谁主管，谁负责”的原则，逐级建立实验室安全责任制度，明确各实验室安全责任人。学院（中心）主要行政领导是本单位实验室安全的第一责任人，与学校主管部门签订安全责任书。**

**二、建立健全本单位实验室安全管理制度（相关制度规定、安全操作规程、安全检查细则、应急预案等并张贴上墙），逐步建立制度化、规范化、标准化的实验室安全工作机制，将安全工作纳入本单位的日常管理工作中。**

**三、组织并落实本单位的实验室安全环保培训工作，定期开展安全常识教育，加强实验室安全宣传，推行实验室安全准入制度，不断提高师生的安全意识和应急救援能力。**

**四、建立常态化的实验室安全检查制度，定期开展实验室安全与环保工作检查，并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存在的安全隐患。需要学校帮助协调解决的安全隐患要及时书面报告，同时采取临时应急措施，做好防范工作。**

**五、根据本单位实验室特点，明确实验室重点防护类型，做好相应防护措施。**

**六、本单位各实验室所产生的废液、废渣或过期药品得到妥善处理，各种危化试剂和药品的管理科学、规范。本单位的各台大型仪器设备有专人管理，并保证安全使用。**

**七、应贯彻“预防为主”的安全工作方针，既要重视事故处理，更应重视事先预防，努力做到“防患于未然”。**

**八、对安全工作出色的院系和个人，学校将予以表彰并给予一定奖励。对不切实履行各项安全职责，造成安全管理混乱，安全隐患久拖不改，以致养患成灾的单位将追究当事者和领导者的责任。**

**九、按照政府部门和学校的要求，认真做好其它相关的实验室安全环保工作，及时报送有关信息。**

**十、本责任书一式二份，学校相关职能部门和学院（单位）双方各执一份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。若遇责任人变动，由接任者继续履行职责。**

**河北工业大学（章） 二级单位（章）：**

**分管校领导签字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单位负责人签字：**

**签订日期：**